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6/179 10 April 198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u>1981年4月9日</u> 波利维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送上1981年3月26日玻利维亚共和国外交和宗教部长马里奥·罗隆· 安纳亚给你的信和玻利维亚向国际社会呼吁展开反对麻醉药品买卖的有效运动的信 印本一份,请将这两封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12的正式文件散发。

> 大使 费尔南多·奥尔蒂斯·桑斯(签名)

^{*} A/36/50.

附件一

1981年3月26日 玻利维亚外交和宗教部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转达我国政府对于发起一项反对麻醉药品买卖的有效运动的关切,国际社会 已一再地谴责了这种走私行动的可怕的影响。

为了要消灭个人和团体参与这种有害的买卖行为,我国政府已训令总动员来打击这种祸害,并且除了成立附列的各组织以及为它们的工作作出有关的法律规定之外更在武装部队负责之下设立了一个全国委员会。

但是,我认为有必要强调玻利维亚经济和社会结构的特征。 资源的贫乏使政府难以于短期内实行作物的替换,因为会有在乡村造成严重的社会问题的危险。此外,武装和公共秩序部队现有的行动控制机构虽然作出了大量的努力和取得显著的成绩,但由于缺乏大规模行动所需要的技术和经济资源,仍不能十分有效。

这说明了何以需要向国际社会呼吁,因为玻利维亚不能单独地与这种可耻的、强大的国际性利益进行战斗。 我国希望联合国研究各种途径向玻利维亚提供为了使它能够不仅是消灭麻醉药品的买卖并且消灭其种植而不掀起严重的社会冲突所必需的合作。

这不是我国第一次就我们所关切的令人不愉快的问题写信给你。 我国常驻代表费尔南多。奥尔蒂斯。桑斯大使在1981年2月20日的照会中回顾了玻利维亚代表团曾积极参与拟订和讨论的1980年12月15日第35/195号决议,他请联合国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或任何其机构大规模地和紧急地同玻利维亚政府合作以期成功地采取行动打击古柯碱的暗中生产。 你在2月25日的照会中答复说已将玻利维亚的信交给麻醉药品司和联合国管制滥用麻醉药品基金。 同一天,在另外一封信中把已采取的运动告诉你。

玻利维亚通过你正式请联合国通过其有关的机构和在各技术性专门机构在这方面 通过的各项方案的基础上,答应武装部队全国建议政府在本照会中提出的呼吁。我们希望设立一个特别紧急基金,由联合国和玻利维亚政府在受到同样问题影响的国家的密切合作下协调该基金的管理和执行消灭在国家领土内麻醉品买卖的各项措施。

玻利维亚相信已经采取的措施加上执行这些措施所需要的外界的合作将有助于克服这种影响到一大部分人类和不公正地与严重地损害到我国的形象的情势。 象玻利维亚这样的一个发展中国家有很多需要紧急解决的问题来克服其落后状态和依赖情况,不能仅仅是听天由命。 工作的范围和我们打算要纠正的罪恶的危险的性质超出了我们的能力,因而需要有效的国际合作。

谨致最崇高的敬意。

外交和宗教部长 马里奥·罗隆·安纳亚(签名)

附件二

玻利维亚呼吁国际社会展开有效的 反对麻醉药品买卖的运动

玻利维亚,

鉴于国际推动和出资的麻醉药品买卖惊人地扩展,已达到实实在在危及人类的程度;

鉴于打击强大的国际麻醉药品买卖系统的罪恶活动的手段有限;

鉴于卑劣的政治利益集团无耻歪曲事实,它们在国际上大肆活动,不止影响到 个人,甚至影响到玻利维亚整个国家和其他拉丁美洲国家;

详尽研究了并且充分意识到麻醉药品对人类、社会、经济、政治和国际所造成的巨大的严重后果;

民族复兴政府已决定全国总动员打击麻醉药品买卖;因此,设立了全国运动委员会,由武装部队领导;

考虑到麻醉药品买卖已经行之有年,在民族复兴政府掌权以前即已存在;民族 复兴政府决定根除麻醉药品买卖,并在此玻利维亚国家的主要产品锡的价格猛降的 时期作出艰巨的经济努力;

意识到面对这种国际上的强大力量以及麻醉药品买卖的范围和它们的巨大资金力量,这些努力的经济力量不足;

玻利维亚政府,

宣布:

进入紧急状态以打击已成为国难的麻醉药品的买卖; 因此,

邀请:

所有生产和消费麻醉药品的国家通过它们的专门机构提供合作,因为这种合作 过去曾通过各种国际行动提出,以支援世界上许多受鸦片和精神调理物质买卖祸害 的国家。

要求:

足够的国际资助,以便成立一个国际管制机构,限制和取代传统的古柯叶作物。因此,它要援引一切有关的国际协议,特别是1931年和1936年日内瓦协议和1931年曼谷协议、1961年3月25日纽约《麻醉药品单一公约》、1972年联合国会议和联合国第35/195号决议。

呼吁:

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所有各组织立刻采取下列措施:

- 1. 设立反对麻醉药品买卖运动国际委员会,同玻利维亚设立的委员会协调行动。
- 2. 投票赞成设立一个与此问题严重性相称的紧急基金,同时铭记着仅仅一个国家每年就得花费20亿美元用于使麻醉药品受害者恢复正常生活。
 - 3. 尽快设立一个具有最广大的资金来源的多国古柯管制机构。
- 4. 在必要的紧急措施都已采取了之后,于1981年召开世界反麻醉药品会议,以便可以适当地评价正在进行的方案和通过联合计划。